

证券代码：831737

证券简称：地浦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江苏连云港化工产业园区嘉陵江路 1 号公司会议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1月21日9时30分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737	地浦科技	2025年11月1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2.00	《关于拟修订<监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	√
3.00	《关于拟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

3.01	《股东会制度》	√
3.02	《董事会制度》	√
3.03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√
3.04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√
3.05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√
3.06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√
3.07	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	√
3.08	《承诺管理制度》	√
3.09	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	√
3.10	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	√

议案内容详见：

- 1.0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9）。
- 2.0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司《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 编号：2025-050）。
- 3.0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股东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、《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2）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5）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6）、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、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（公告编

号：2025-058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.00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股票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1月21日9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江苏连云港化工产业园区嘉陵江路1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杨相岩 0518-809202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《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6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